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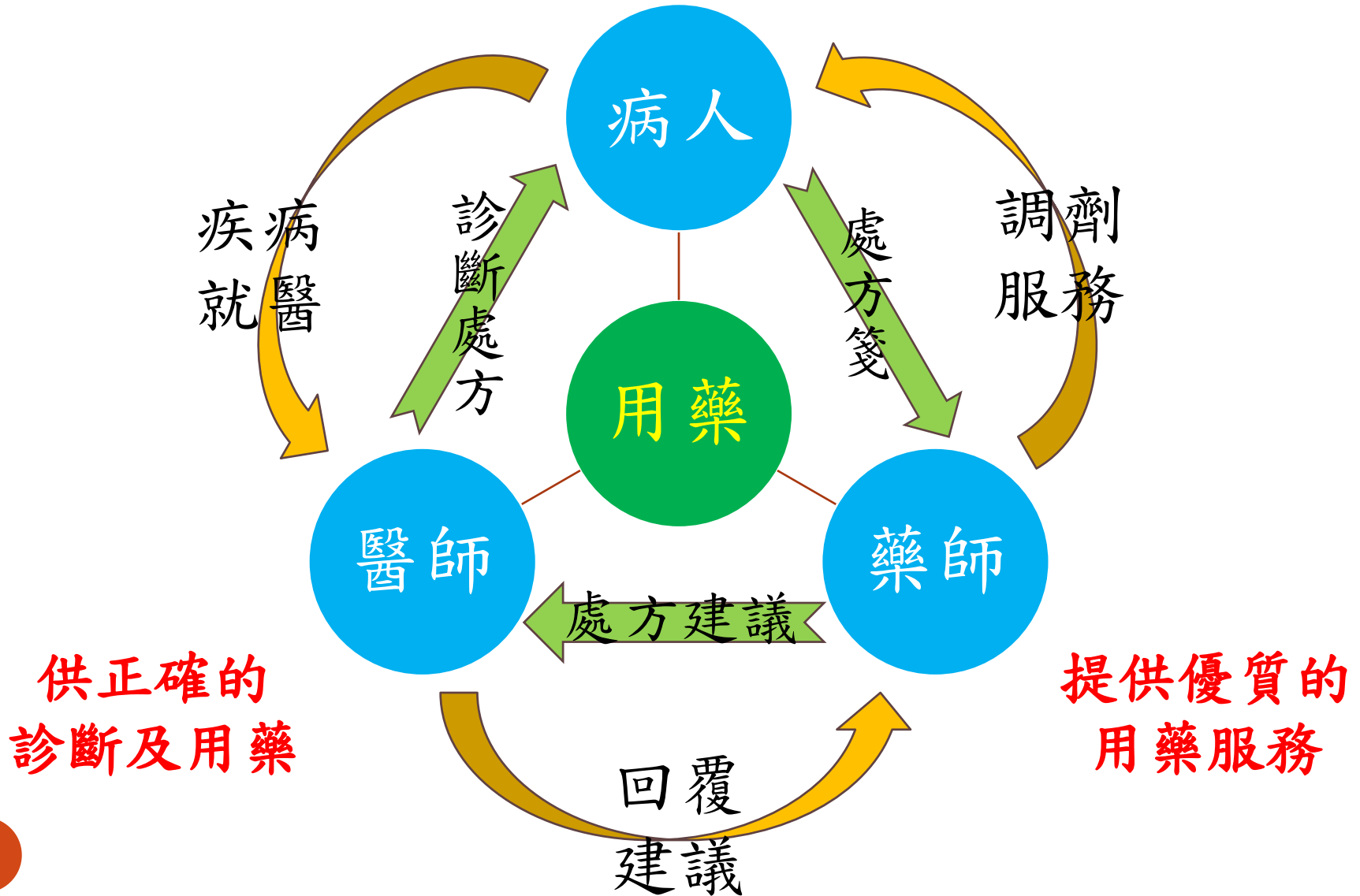
# 醫藥分業下藥師應扮演的積極角色

許銘能

國立陽明大學藥學系

2018.01.14

# 得到最好的 醫療及用藥服務



# 推動醫藥分業之初....

- 醫藥分業的訴求：
  - 醫師所開的處方，經由藥師檢視是否有重複用藥、藥物交互作用、副作用等問題，可以防止醫療或投藥錯誤，為民眾用藥安全把關
  - 民眾有知道處方藥品及選擇調劑處所的權力



# 1997醫藥分業實施前夕

衛生署委託陽明大學所做的研究顯示

- 醫師所開列的處方箋中，發現只有**近兩成完全沒問題**；
- 1,404張處方箋中，86張「**具潛在明顯傷害**」、3張「**具潛在嚴重傷害**」、1張具有「**潛在致命傷害**」。
- 處方箋瑕疵，包括：**未註明藥品用量**、**服藥頻率**等，甚至有些藥品與病患主訴症狀不符。

**醫藥分業二十年後，處方及用藥品質是否有改善？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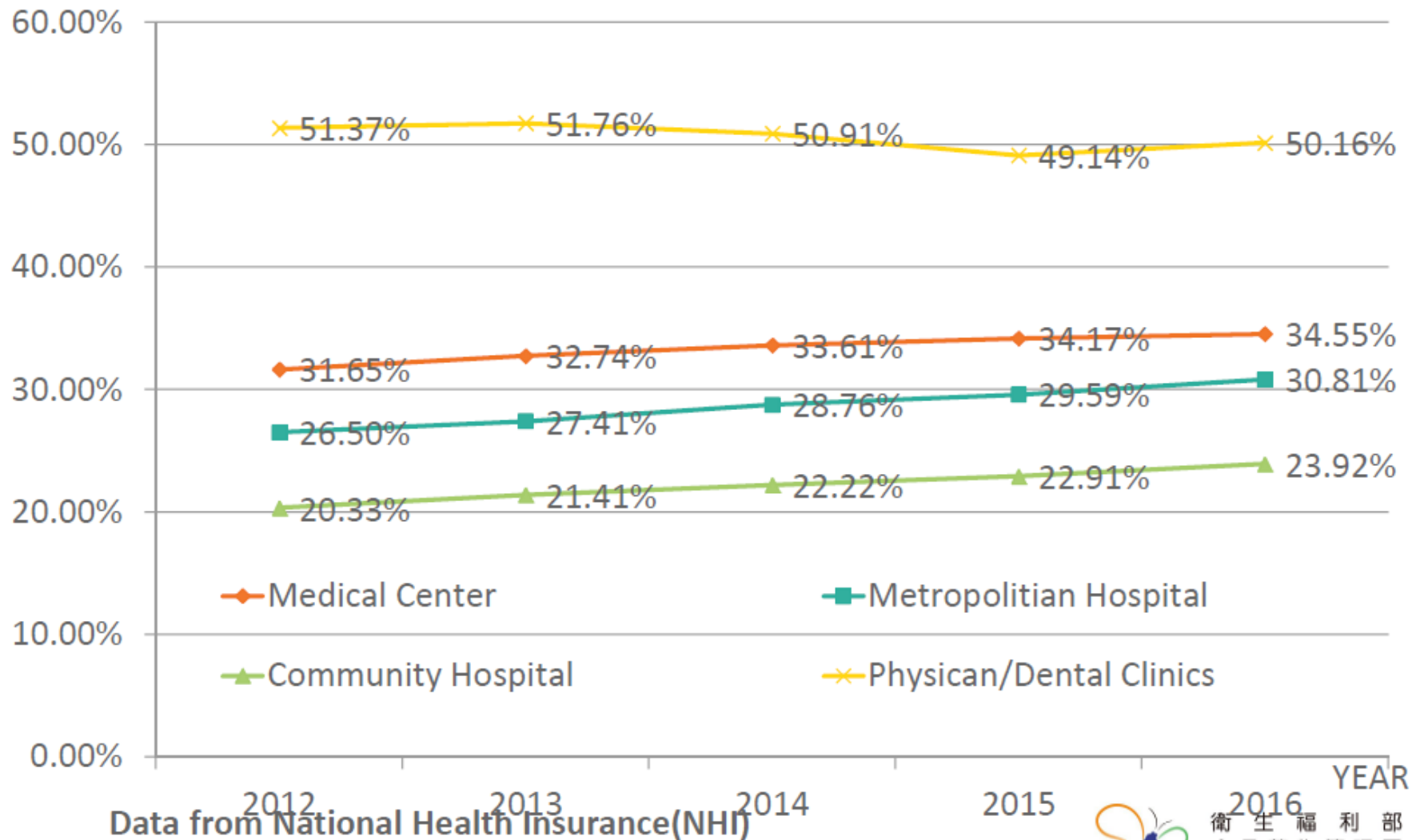


# 醫藥分業20年....

## 藥事服務品質精進的過程

- 1995公告「優良藥品調劑作業規範（GDP）」
- 1997特約藥局藥事人員3年內接受72小時繼續教育
- 2004慢性病連續處方箋服務團隊(台北市藥師公會)
- 2006長期照顧長照機構及居家藥事照護服務(台北縣)
- 2010全民健康保險高診次者藥事照護(健保署)
- 2012建立用藥高關懷族群藥事照護模式與服務計畫  
(食藥署)
- 2014建構社區藥局藥事照護平台與友善環境先導計畫  
(食藥署)

# 歷年慢性病連續處方釋出的比率



# 病人選擇處方調劑處所之權力

- 健保法第71條
  - 保險醫事服務機構於診療保險對象後，**應交付處方予保險對象**，於符合規定之保險醫事服務機構調劑、檢驗、檢查或處置。
  - 保障民眾選擇調劑處所的權力
- 醫師法、藥師法、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及優良藥品調劑作業規範
  - 藥品包裝容器標示，包括必須標示項目（共十三項）以及建議標示項目（共三項）
  - 保障民眾知道處方藥品的權力

**民眾有權力向醫師取得處方，  
醫師依法不得拒絕！**

**病人是否願意向藥師尋求更好的藥事服務？**

# 醫藥分業前後藥事服務之比較

調劑：處方確認、處方登錄、用藥適當性評估、藥品調配或調製、再次核對、確認取藥者交付藥品、用藥指導等相關之行為。

醫藥分業		藥品調配 調製服務	判斷性 服務	用藥指導	用藥配合 度服務
前	醫師	可提供	無法提供	可提供	可提供
	藥師	應提供	可提供	可提供	可提供
後	醫師	不可提供	無法提供	可提供	可提供
	藥師	應提供	應提供	應提供	應提供



# 病人有用藥問題會找誰問？

- 住院病人問護理師：我的胃不好，服用這些藥會不會傷胃？
  - 護理人員的回答：
    - 1.直接告知病人藥品是否會傷胃
    - 2.請病人問醫師
    - 3.請病人問藥師
  - 病人住院及出院時由何人提供用藥指導？
- 門診病人拿藥時，問藥師藥品有那些副作用？
  - 藥師的回答：
    - 1.直接在領藥窗口站著提供用藥指導
    - 2.告知在另一個服務窗口提供服務
    - 3.藥袋上都有寫，請病人自己看



# 醫師會請藥師一起照顧病人？

- 骨科及復健科醫師請**物理治療師**：復健治療
- 精神科請**心理師**及**職能治療師**：心理及復健治療
- 糖尿病醫師請**護理師**、**營養師**：血糖控制衛教
- 麻醉科醫師請**麻醉科護理師**：投藥及監視麻醉過程
- 放射線醫師請**醫事放射線師**：影像檢查及放射治療
- 胸腔科醫師請**呼吸照護師**：呼吸照護
- 安寧照護醫師請**安寧護理師**：安寧照護
- 醫師請**藥師**：調劑、抗凝血劑用藥諮詢...

**希望醫師在處方時也會參考藥師的建議？**



# 藥師應扮演的積極角色

- 成為醫師在臨床用藥的重要助手
- 成為住院及門診病人主要的用藥服務人員
- 成為居家及長照機構主要的用藥服務人員
- 成為社區民眾最主要的用藥諮詢人員
- 成為社區民眾用藥安全的守護者
- 讓社區藥局成為民眾最想要調劑處方的處所

**看病找醫師，吃藥問藥師**



謝謝聆聽 • 敬請指教